

## 省民宗局容缺受理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公告

事项名称		所需申请材料	可容缺办理材料
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筹备设立寺观 教堂审批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申请表》	
		拟设立地信教公民的情况说明	
		拟主持宗教活动的宗教教职人员或者符合本宗教规定的其他人员的基本情况、户籍、居民身份和教职身份证明	拟主持宗教活动的宗教教职人员或者符合本宗教规定的其他人员的户籍证明
		拟成立的筹备组织成员的基本情况、户籍和居民身份证明；属宗教教职人员的，还应当提供教职身份证明	拟成立的筹备组织成员的户籍证明
		必要的资金证明及来源合法情况说明	
		拟设立地点和拟设立场所的可行性说明	

		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扩建、异地重建 寺观教堂审批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申请表》	
		拟设立地信教公民的情况说明	
		拟主持宗教活动的宗教教职人员或者符合本宗教规定的其他人员的基本情况、户籍、居民身份和教职身份证明	拟主持宗教活动的宗教教职人员或者符合本宗教规定的其他人员的户籍证明
		拟成立的筹备组织成员的基本情况、户籍和居民身份证明；属宗教教职人员的，还应当提供教职身份证明	拟成立的筹备组织成员的户籍证明
		必要的资金证明及来源合法情况说明	
		拟设立地点和拟设立场所的可行性说明	
		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全省性宗教团	申请成立全省性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的材料	

体成立、变更、 注销前审批	宗教团体前审批	拟成立宗教团体所在地本宗教的有关情况说明	拟成立宗教团体所在地本宗教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宗教的主要经典、教义、教规和历史沿革资料	本宗教的主要经典、教义、教规和历史沿革资料
		拟成立的宗教团体组成人员的情况说明	
	申请变更全省性宗教团体的登记事项前审批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的材料	
	申请注销全省性宗教团体前审批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的材料	
	宗教活动场所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赋码	已登记宗教活动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	宗教活动场所信息采集表
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正副本			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正副本
负责人身份证			

		负责人教职证书	
		组织机构代码证（未办理的不需提供）	
新登记宗教活动		宗教活动场所信息采集表	
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		宗教活动场所登记申请材料	